

证券代码：871037

证券简称：天和环保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审阅报告》。

经审阅相关文件，我们认为，该报告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黎莉、陈建中、赵林根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2 日